

**2025 年度攀枝花市商务局部门决算
公开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0
第五部分 附表	4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二、收入决算表	42
三、支出决算表	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攀枝花市商务局是市政府工作职能部门，具体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商务发展规划、计划和相关政策措施；承担指导和协调全市服务业发展的职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加快商贸服务业、社区商业和第三方物流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承担牵头协调全市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负责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监管，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

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和出口加工区的业务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依法监督全市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牵头负责发展服务贸易的相关工作，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牵头开展对外贸易调查、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和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参与拟订外商投资政策措施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市内国家级经开区和国（境）别产业园区工作；负责全市国际合作园区建设推进工作，指导国际合作园区的对外开放交流工作职责；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依法管理和监督境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就业等，按规定承担境外投资管理的责任，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组织管理我市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任务，管理多双边

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及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市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管理我市赴境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会 and 经贸推介活动,指导和监督管理以攀枝花市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规划全市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商务局下属独立编制机构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攀枝花市商务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攀枝花市委员会),其他事业单位 1 个(攀枝花市商贸流通服务中心)。

纳入市商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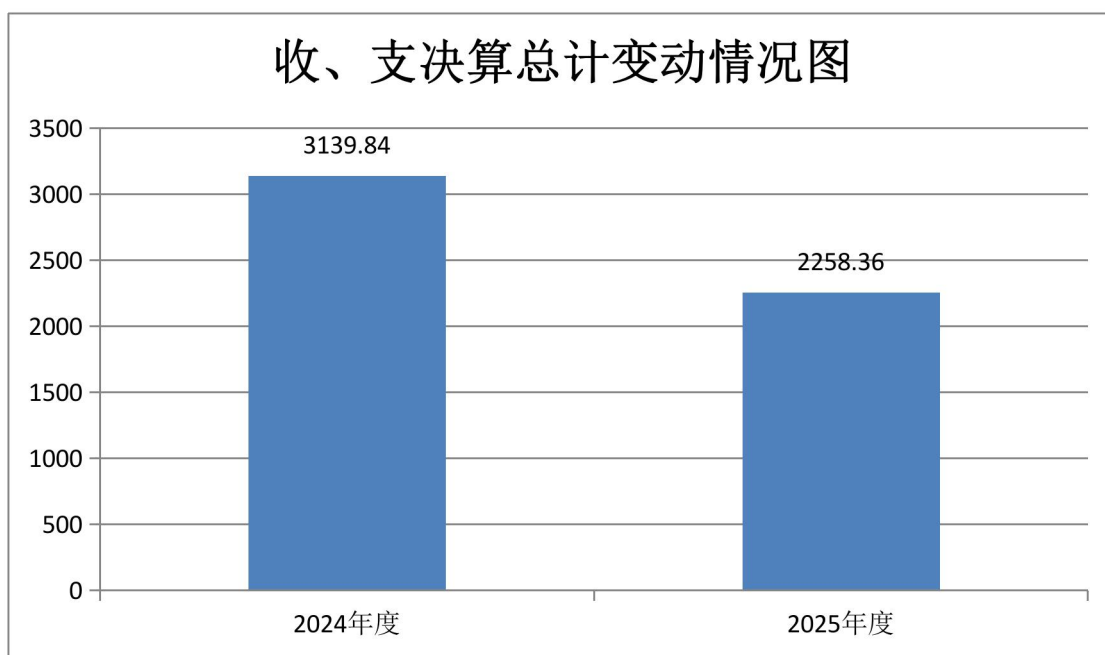
1.攀枝花市商务局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58.3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81.48 万元，下降 39%。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104.23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777.2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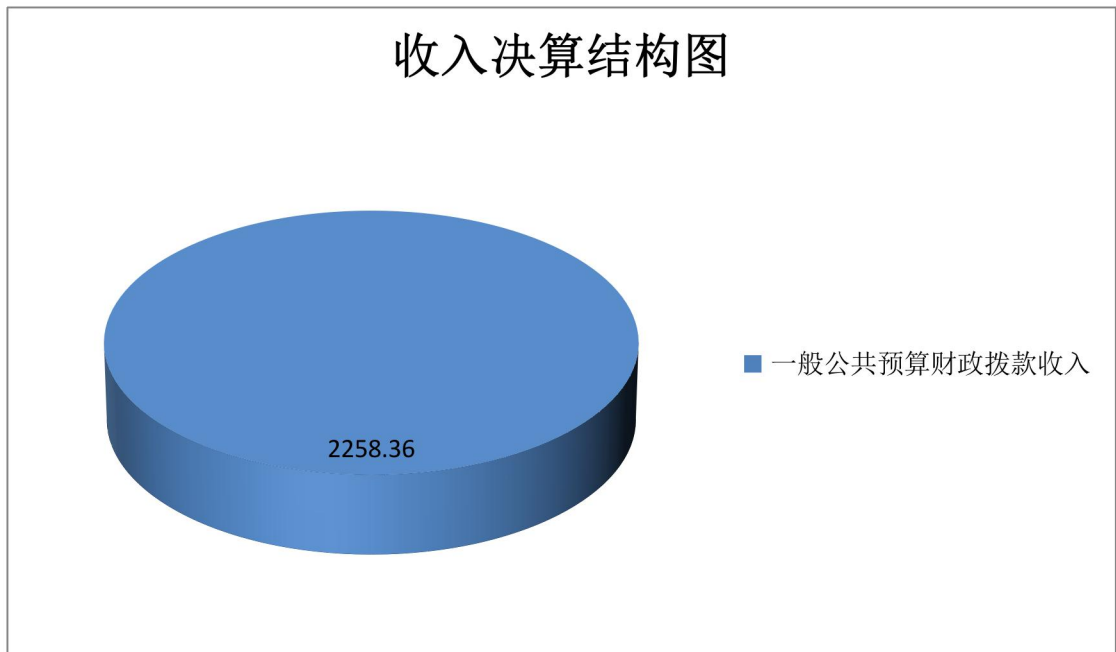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5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58.36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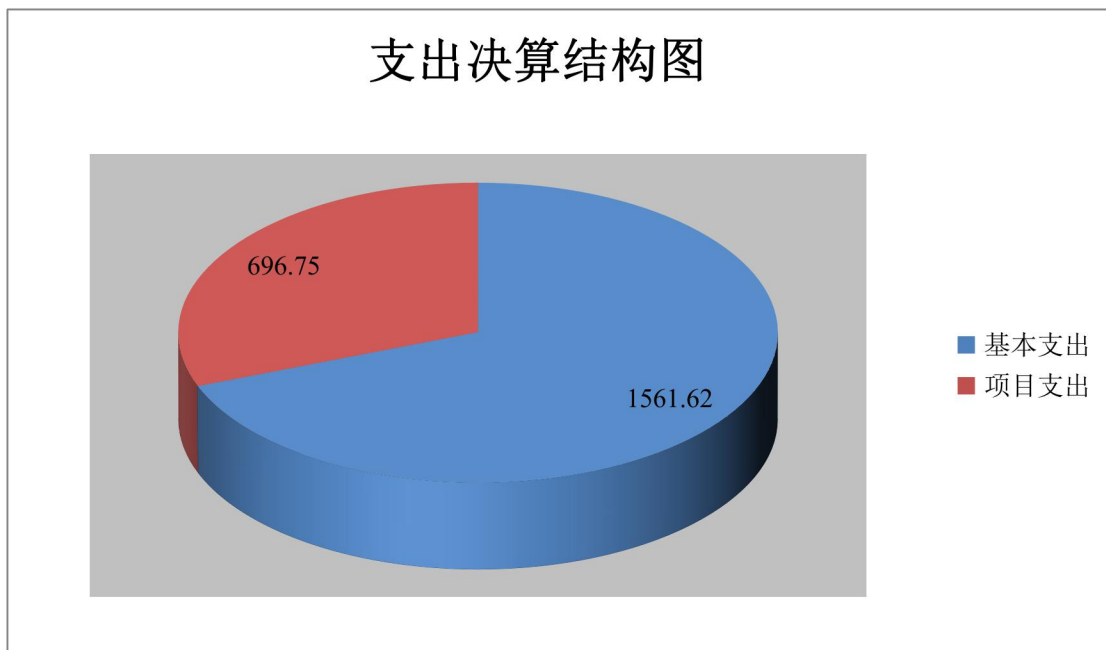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258.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1.61 万元，占 69.1%；项目支出 696.75 万元，占 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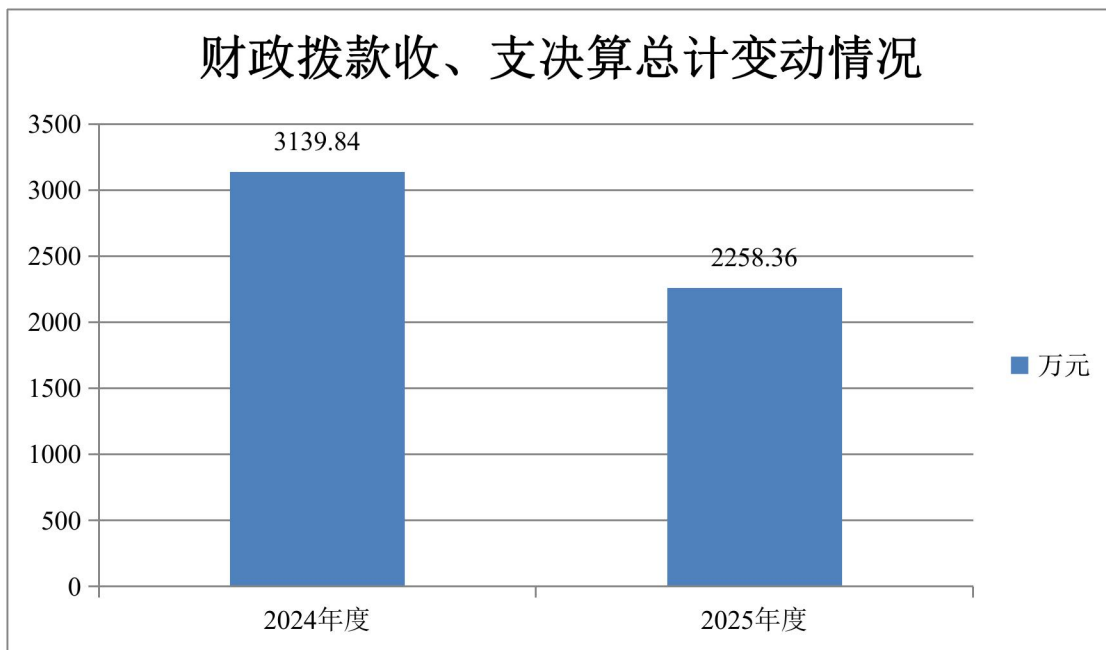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258.3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81.48 万元，下降 39%。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118.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00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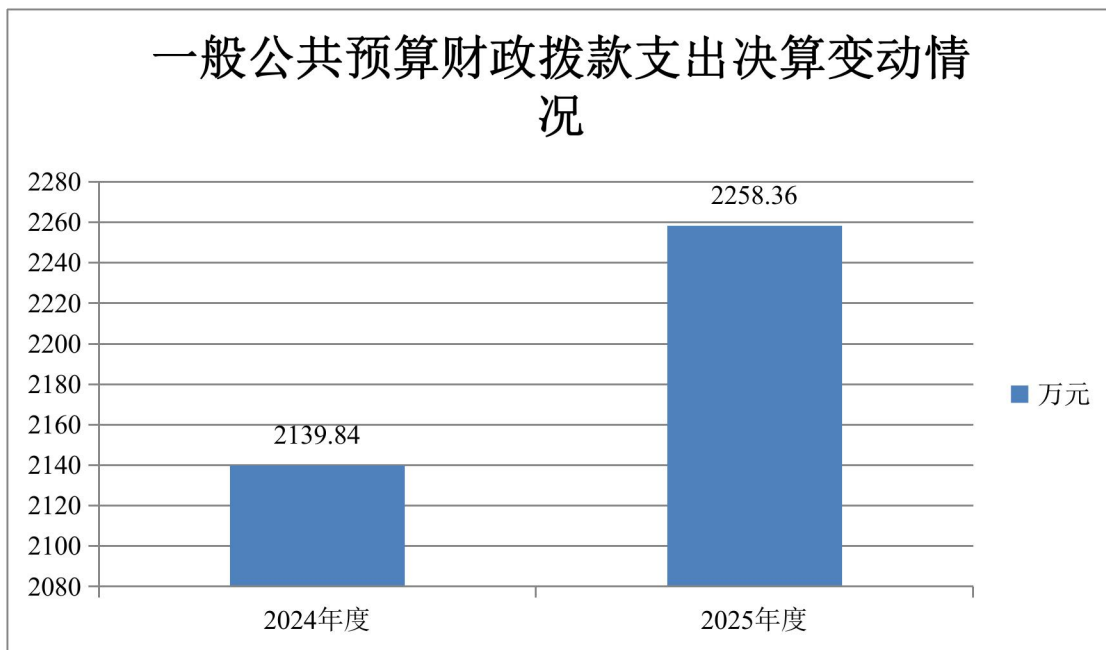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58.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8.52 万元，增加 5.5%。主要变动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104.2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222.76 万元。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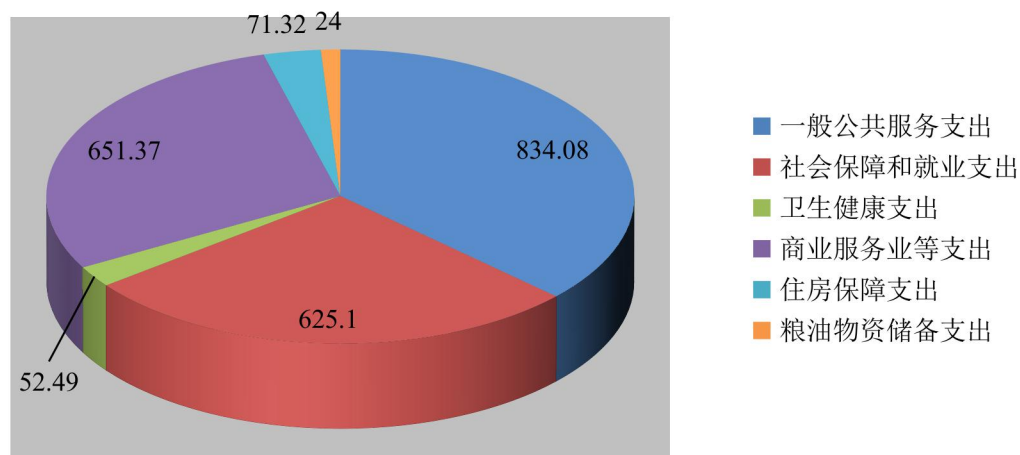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58.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4.08 万元，占 3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5.1 万元，占 27.7%；卫生健康支出 52.49 万元，占 2.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51.37 万元，占 28.8%；住房保障支出 71.32 万元，占 3.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4 万元，占 1.1%。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258.3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02.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12.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418.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7.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87.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 0.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0.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41.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71.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肉类储备（项）：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61.6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22.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138.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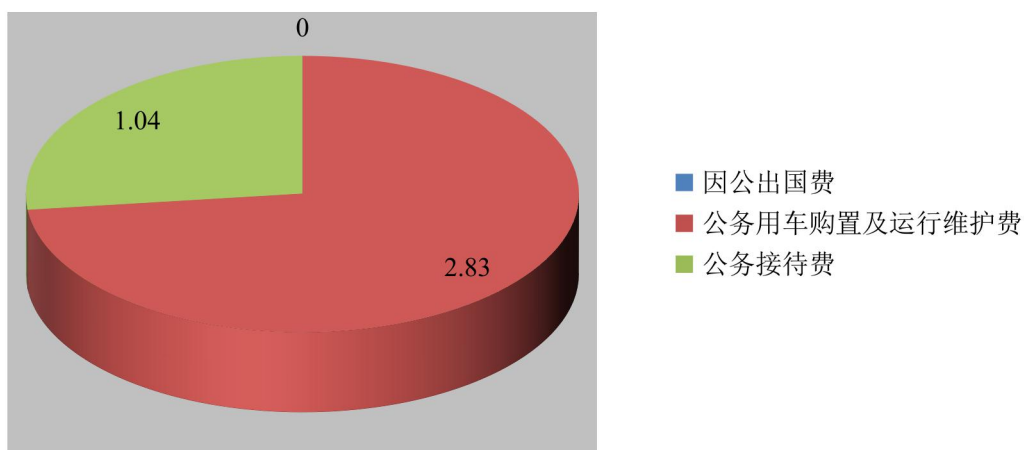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02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83 万元，占 7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4 万元，占 26.9%。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度增加 0.05 万元，上升 1.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公车维修费采购预算未完全使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出行等

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04 万元，完成预算 3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度减少 0.05 万元，下降 6.3%。主要原因是接待费用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4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0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 成都市广播电视台生活消费传媒中心围绕惠民生、促消费进行洽谈餐费 0.16 万元；2 省商务厅了解区域发展情况，挖掘商务增长潜能餐费 0.13 万元；3. 邀请省口岸物流办参加西部矿产品骨干流通走廊建设启动大会餐费 0.08 万元；4. 商务部及省商务厅开展预警和法律服务地方行活动工作餐费 0.33 万元；5.省口岸物流办等参加中老班列发车仪式餐费 0.21 万元；6.四川省陆海新通道发展有限公司与市商务局开展主题党日共建活动餐费 0.1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攀枝花市商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82**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3.62 万元，上升 2.7%。主要原因是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比上年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攀枝花市商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9.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商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商务局在 2025 年度，组织对中老班列常态化开行运行费用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会展、促消费、稳外贸，中老班列常态化开行运行费用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等。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1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2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2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攀枝花市商务局独立编制机构 3 个（攀枝花市商务局、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攀枝花市委员会、攀枝花市商贸流通服务中心），独立核算机构 1 个，内设科室 10 个，执行政府单位会计制度。

（二）机构职能。1.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商务发展规划、计划和相关政策措施。2.承担指导和协调全市服务业发展的职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加快商贸服务业、社区商业和第三方物流发展，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3.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4.承担牵头协调全市整顿和规

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5.负责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监管，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6.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和出口加工区的业务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7.依法监督全市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牵头负责发展服务贸易的相关工作，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8.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牵头开展对外贸易调查、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和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9.参与拟订外商投资政策措施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市内国家级经开区和国（境）别产业园区工作；负责全市国际合作园区建设推进工作，指导国际合

作园区的对外开放交流工作职责。10.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依法管理和监督境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就业等,按规定承担境外投资管理的责任,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组织管理我市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任务,管理多双边对我市的无偿援助及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市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11.管理我市赴境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会 and 经贸推介活动,指导和监督管理以攀枝花市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12.规划全市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13.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14.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人员概况。截至 2025 年末,我局公务员编制 30 名,机关工勤 7 名,参公事业编制 4 名,事业编制 8 名,实有人数 42 人,包括公务员 27 人,参公 4 人,事业 7 人,工勤 4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攀枝花市商务局 2025 年年初预算安排收入 1707.00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2258.36 万元。

(二) 支出情况。攀枝花市商务局 2025 年年初预算安排支出 1707.00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2258.36 万元。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攀枝花市商务局 2025 年

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

（1）经济指标全面完成目标任务。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7%，增速高于全省0.6个百分点、排全省第12位，对GDP增长贡献率达75.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8%，增速高于全省0.7个百分点、排全省第14位；外贸进出口同比下降0.5%，增速高于全省0.8个百分点、排全省第9位，商务“三大经济指标”全部超额完成市人代会确定目标。

（2）政策资金争取创下历史新高。成功申报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12个，总投资16.66亿元、资金需求6.25亿元，获发债券资金7810万元。累计争取到位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9115亿元，完成市定目标任务的183.8%，目标任务完成率排市级部门第3位、创历史新高。

（3）重点领域工作取得新的突破。成功入选省级物流枢纽承载城市，获批省内首家出境芒果区域注册登记果园，首次入围省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区（培育区）。7个案例入选全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3个案例入选全省商务工作典型案例。印发《攀枝花市进一步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等系列提振

消费文件,组织开展“花在花城”暖冬迎春消费季等活动400余场,拉动消费超30亿元。开设攀西地区首家离境退税商店,首家智慧无人超市开业运营,张宜花园成功申报“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引进各类首店52个,培育天府烟火小店81个。在全省率先开展现代商贸产业建圈强链,入统市场主体同比增长26%,跨境电商实现“零的突破”。

(4)商务系统工作得到充分肯定。2025年,服务业贡献了全市约三成的税收、四成的GDP、八成的城镇新增就业、九成的新增市场主体,成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支撑。消费促进、以旧换新、建圈强链、“升规入统”等工作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18次。商务系统5个集体、5名个人和8户服务业企业在2026年全市“新春第一会”上获表彰。

2.预算管理。2025年,我局在预算编制、收入统筹、支出执行、结余管控、严控一般性支出等方面管理规范、措施到位、成效显著,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持续提升,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集约高效,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为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3.财务管理。2025年,我局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管理要求,持续强化财务内控建设,不断规范财务岗位管理,严格资金审批与使用流程,财务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精细

化水平持续提升，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岗位设置科学、内控机制完善、资金使用规范，财务管理整体质效较高，有力保障了部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4.资产管理。我局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将固定资产全部纳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统一管理，实现资产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处置全流程规范管理。2025年末，固定资产总额 360.76 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215.89 万元、家具用具 19.59 万元；资产账实相符率 100%，无闲置、低效使用资产，处置资产均履行审批手续，人均资产变化率为 1.66%。

5.采购管理。2025 年我局采购执行率为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65.8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30.91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5 年，我单位严格将绩效结果应用于预算管理、项目实施、整改提升、考核激励等环节，形成“以评促管、以评促改、以评增效”的绩效管理长效机制。按规定公开本次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接受社会监督，提升预算透

明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5 年我局自评综合得分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全面实现，预算执行规范，资金使用效益显著，履职效能突出，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升

个别项目预算编制缺乏精细化测算，如部分促消费活动因市场变化导致预算与实际支出存在小幅偏差；少数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细化，如“带动产业发展、消费升级”等定性指标缺乏量化支撑。

2.项目资金执行进度不均衡

部分项目受季节、政策落地节奏影响，资金执行进度存在前慢后快现象，上半年项目支出完成率较低，下半年集中推进导致部分工作衔接不够紧凑。

3.绩效管理 with 业务融合不够深入

部分业务科室对绩效目标的理解不够透彻，绩效监控仅停留在资金使用层面，未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业务推进深度绑定，绩效评价的导向作用未充分发挥。

（三）改进建议。

1.提升预算编制科学化水平

建立“业务+财务”协同编制机制，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历史数据、市场变化，开展精细化测算；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将定性指标转化为可量化、可考核的指标，确保预算与绩效目标高度匹配。

2.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管控

制定项目执行进度计划表，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和资金使用节点；建立月度调度、季度通报机制，对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分析原因、督促整改；合理统筹资金使用，避免年末集中支出，确保预算执行均衡有序。

3.深化绩效管理与业务融合

加强绩效理念宣传培训，提升各科室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纳入业务工作考核体系，实现“业务推进到哪里，绩效监控就跟进到哪里”；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机制，针对薄弱环节及时优化业务流程和资金管理方式。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 年度）

附件 2

会展、促消费、稳外贸专项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商务局作为会展、促消费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统筹推进全市会展、促消费专项工作，包括制定项目实施计划、组织开展各类会展和消费促进活动、统筹管理项目资金、监督项目实施全过程，协调各区县、各相关单位协同配合，确保项目按目标落地见效。

本项目依据国家、省关于扩大内需、提振消费及稳外贸相关部署立项，资金申报严格按照攀枝花市市级财政专项预算管理相关规定，资金支持方式以财政支出、活动经费保障为主，资金分配遵循公平公正、突出重点、效益优先原则，优先支持带动消费能力强、辐射范围广的会展和消费促进活动。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持续开展“川行天下”系列会展活动，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展会不少于 5 场；打造多元化消费促进活动体系，提档升级传统消费，培育市级及以上消费新场景不少于 10 个；推动商旅文体展融合发展，激活假日经济、赛事经济等消费新动能，举办各类消

费促进活动超 300 场。申报内容与 2025 年国家、省、市提振消费的工作要求高度契合，结合攀枝花市消费市场实际情况制定量化指标，既兼顾了消费复苏的短期目标，又聚焦消费升级的长期发展，指标设置科学合理、可量化、可实现，与资金规模和实施能力相匹配。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成立由局财务、业务科室及各区县、国家钒钛高新区商务主管部门组成的自评工作小组，收集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分析实施效益及存在问题，开展内部审核。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本项目资金由市商务局根据年度会展、促消费工作规划，按照市级财政专项预算申报流程，于 2024 年底向市财政局提交资金申报材料，经财政部门审核，2025 年初下达会展、促消费专项预算资金 40 万元，因弥补汽车消费以旧换新地方补贴调减 18.16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本次专项资金均为市级财政资金，无中央、省级财政资金及自筹、其他渠道资金。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累计支出 21.84 万元，支出率 100%，无资金结余。资金使用严格遵循《攀枝花市商务局财务管理制度》，支付范围、标准均与预算相符，支付

依据充分（含合同、发票、支出审批单等），支付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同步，做到了专款专用、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处理及时，所有支出均按规定履行审批流程，会计核算规范，凭证完整、账簿清晰，严格按照预算科目进行会计核算，无挤占、挪用、截留项目资金情况，财务监管体系完善，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制定年度消费促进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分工，统筹推进展会组织、活动举办、政策落实等工作，实时跟踪活动实施进度，解决实施过程中的问题，项目完成后组织验收，开展绩效自评。

（二）项目管理监督情况。

市商务局作为主管部门，日常开展由业务科室专人负责，跟踪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对各区县、各承办单位的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全面核查，对项目完成质量、资金使用效益进行综合评估。同时，引入社会监督，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公开活动开展情况，接受企业、群众的监督，全年未收到相关投诉举报，监管效果良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以旧换新成效显著。举办比亚迪新能源科技展、汽车

大集等大型展会 4 场，统筹东、西、仁和区财政资金 100 万元投放汽车消费券，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近 100 场、“幸福购新”团购活动 7 场。全年以旧换新申请量近 11 万件，拉动消费超 20 亿元，争取政策资金 1.58 亿元，创历史新高。

（二）消费活动精彩纷呈。围绕时节特点策划“春启万象”“清凉逸夏”“潮购金秋”“悦享暖冬”四季主题消费活动，打造特色消费活动矩阵，形成月月有活动、季季有主题、全民齐参与的浓厚氛围，全年开展活动 400 余场，拉动消费超 30 亿元。创新推出“票根经济”，联动 180 余户经营主体推出吃住行游购娱专属优惠。

（三）场景建设多点突破。推进草帽农场、金沙夜市等 40 余个新场景项目建设，推出“来攀必打卡十大消费新场景”，提供多元化消费体验。指导芋见·张宜花园成功申报省级“蜀里安逸”消费新场景，获 200 万元激励资金。

（四）业态更新活力迸发。聚力王府井购物中心“游客+体验”升级，打造市外游客来攀必打卡消费新空间；深化星悦茂地下商业街运营，打造冬温暖、夏清凉的商业连廊，衔接金瓯、万象城的成熟商圈，开街当天客流量达 17 万人次，成为消费新地标；推进永辉超市“胖改”升级，严控品价、增设便民餐饮，提升居民消费体验。依托万达广场、银泰城等载体，招引树夏、DQ 等品牌首店 50 余个，培育天府烟火小店 81 个。抢抓数字消费机

遇，开辟消费增长新赛道，实现焕新生活电商平台落地、“花在花城”服务消费平台上线，探索“毫毛成捆”纳统新路径。

（五）服务消费提质扩容。培育赛事、演艺经济，开展“川超雄起 花城有礼”等市集活动超 30 场，开辟第二观看点 100 余个。聚焦“一老一小”需求，发放开学季、重阳节消费大礼包，打造便民食堂、银龄补给站、24 小时便利店等 10 余处服务设施，让消费市场更具民生温度。建成攀西首个离境退税商店，为入境游消费创造便利条件。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5 年会展、促消费、稳外贸专项预算项目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和项目实施方案推进，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实施进度有序、绩效目标全面完成，有效提振了全市消费市场活力。

（二）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相关建议。

暂无。

中老班列常态化开行运行费用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攀枝花“抢抓中老国际铁路通车战略机遇，建设‘川货出川’南向新通道，打造四川南向开放门户”工作,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开行中老班列（攀枝花）。根据《攀枝花市商务局关于常态化开行中老班列（攀枝花）有关工作的请示》（攀商〔2023〕45号）及市领导批示，市商务局按照“全力以赴确保攀枝花中老班列走在前列”开行目标，推进中老班列（攀枝花）高效开行。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加快建设四川南向开放门户，打通并维持面向东南亚、南亚战略通道的政治需要；是驱动攀枝花贸易结构转型升级，加快攀枝花国际铁路物流港、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逐步实现“贸易物流一体化”发展的现实需要；是抢占周边更多物流市场份额，扩大攀枝花物流辐射范围，提升区域辐射能力和竞争力，打造区域经济中心的发展需要；是抢占班列资源、投资班列资源，做实攀枝花物流枢纽和集散中心功能的战略需要。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制定《中老班列（攀枝花）货运物流补助资金

管理办法（试行）》，确定专项资金对中老班列（攀枝花）货运物流进行支持，明确了项目申报要求及工作流程。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全年预算安排 620 万元，依照相关政策导向和具体绩效目标等，结合我市中老班列开行实际，充分发挥中老铁路国际大通道优势，加速推动攀枝花商贸流通高质量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助力中老铁路货运增量提质，助力更多企业通过中老班列“走出去”抢订单、拓市场，提升外贸企业高质量发展水平。重点对企业通过中老班列（攀枝花）进出口货物的铁路物流进行支持。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视具体开行情况进行统筹安排。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设定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态化开行中老班列（攀枝花）	≥3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年度工作	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本年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20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速	≥5%
		社会效益指标	物流基础设施品质提升	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80%

项目总体目标是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发展能力。资金申报时按要求进行了资金测算，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设置了绩效目标表，资金支付完成后，开展项目自评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市商务局、市财政局会同运营单位对中老班列（攀枝花）开行情况进行运行分析，强化资金使用绩效。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及时掌握资金使用工作进度情况，持续提升中老班列（攀枝花）开行能力，加强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日常监督和检查，做好绩效评价。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三）评价选点。中老班列（攀枝花）开行及资金兑付情况。

（四）评价方法。单位自评法。

（五）评价组织。组织相关科室负责人按照中老班列（攀枝花）开行情况及资金兑付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论证符合上级政策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行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

2.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工作实际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明确了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

3.项目实施。项目资金按照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执行。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4.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符合。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从产业发展方面分析。项目的用途、程序和标准都合规。资

金保障了中老班列（攀枝花）的正常开行，确保了开行工作的顺利实施，提升了中老班列（攀枝花）影响力。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接受补贴相关企业满意度指标，通过走访企业了解，企业满意度达 100%，指标执行完成率 103%。

四、评价结论

专项资金支持我市中老班列（攀枝花）常态化开行，提高企业开行国际班列的积极性，同时通过中老班列开行畅通道聚产业，积极推动物流贸易一体化发展，建设铁矿石等大宗商品特色进口单品集散中心，推动相关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形成供应链产业优势。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六、改进建议

中老班列（攀枝花）开行运费需承运企业自行垫资，开行费用补贴申请时间过长无法及时到位，建议精简拨付流程，及时下达开行补贴费用。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